

# 中共华东交通大学委员会文件

华交党字〔2021〕48号



## 关于印发《华东交通大学落实网络安全工作 责任制考核评价办法》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华东交通大学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考核评价办法》已经校党委会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华东交通大学委员会

2021年5月14日

电子专用章

# 华东交通大学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 考核评价办法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按照中共江西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江西省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落实工作指标》及江西省教育厅《江西省教育系统落实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考核评价办法（试行）》要求，为加强网络安全管理，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考核评价对象为校属各单位。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学校的网络信息系统，是指校园网络、各类终端设备、服务器主机、存储设备、云计算平台、信息系统（含网站、业务系统、数据、信息、移动端 APP 等）。

**第四条** 考核评价以网络安全工作基本要求为底线指标，以日常工作为评价依据，充分发挥考核评价在促进学校网络安全责任制落实工作中的导向作用。

**第五条** 考核评价实施办法评分标准包括 4 大项和 13 个子项，满分为 100 分。具体评价内容、分值和评分标准，详见《华东交通大学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考核评价评分标准》。

**第六条** 考核评价工作每年进行一次，考核事项时间范围为每年的 1 月至 12 月。

**第七条** 考核评价工作由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

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

**第八条** 考核评价结果纳入校属各单位年度考核。

**第九条** 本办法由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华东交通大学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考核评价  
评分标准

附件

## 华东交通大学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考核评价评分标准

项目	考评内容	分值	评分规则	考评方法
1. 网络安全责任制建设 (20分)	1.1 校属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学院党委书记为本单位网络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校属各单位负责本单位网络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管理工作，制定本单位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处置预案。	10	1.1.1 未制定本单位《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的，扣5分； 1.1.2 未制定本单位《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的，扣5分。	查阅《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及《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1.2 配备网络安全员，网络安全员变更时及时备案。	5	1.2.1 未配备网络安全员的，不得分； 1.2.2 网络安全员变更未及时备案的，扣3分。	查阅《网络安全员备案登记表》。
	1.3 建设信息系统时，签订《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5	1.3.1 信息系统未签订《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的每个扣2分； 1.3.2 主要负责人或信息系统管理员变更后，《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未及时重新	查阅《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签订的，每个扣 1 分。	
2. 网络安全意识建设(20分)	2.1 师生每年参加学校组织的网络安全意识和基本技能学习培训。	6	2.1.1 未按要求完成学习培训的不得分。	查阅培训记录。
	2.2 网络安全员参加各项线上线下学习培训活动。	8	2.2.1 未参加学习培训的不得分，少参加一次扣 4 分。	查阅培训记录。
	2.3 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期间，组织本单位师生参加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	6	2.3.1 未组织参加活动的不得分。	查阅相关图片、文字材料。
3. 网络安全规范管理(35分)	3.1 做好网络信息系统安全加固、数据备份及终端防护工作。	10	3.1.1 因未落实网络安全管理工作，随意开放远程连接端口 (RDP\SSH\TELNET)、未关闭与业务无关端口、未备份数据导致业务中断、内网入侵、重要数据丢失的，一次扣 5 分。	查阅事件通报记录。
	3.2 妥善管理高权限密码，不使用弱密码、默认密码，不随意将密码给他人使用。	10	3.2.1 未妥善保管系统管理员 VPN 或堡垒机账号密码导致单个 VPN 或堡垒机账号当年申请重置密码次数大于两次的，扣 2 分； 3.2.2 各单位网络信息系统使用默认密码、弱密码被通报的，每次扣 2 分；	查阅密码重置记录、通报记录。

		3.2.3 各单位网络信息系统被通报后仍未采用技术手段约束系统账户密码强度、再次因默认密码、弱密码问题被通报的，扣 5 分。	
3.3 建立本单位网络信息系统资产台账，及时更新管理台账。	8	3.3.1 各单位未建立网络信息系统资产台账的，不得分； 3.3.2 台账未及时维护，导致资产台账不全、或未更新的，扣 3 分； (网络信息系统资产包括：网站、业务系统、多媒体电子屏、服务器、机房、办公电脑、公共邮箱以及未设在校内的云平台系统)。	查阅台账记录。
3.4 按要求进行 Win7 操作系统停止服务应对工作或加固工作，并积极开展国产化替代工作。	2	3.4.1 使用 win7 操作系统的计算机未按学校要求采取加固措施或未组织开展替换国产操作系统工作的，不得分。	查阅相关材料。
3.5 按照要求组织开展本单位网络安全自查整改工作，提交《网络安全自查整改表》。	5	3.5.1 未开展网络安全自查整改工作调研，不得分； 3.5.2 未提交《网络安全自查整改表》的，扣 3 分。	查阅网络安全自查整改表。

4. 网络安全应急处置(25分)	4.1 网络信息系统责任人在重要时期做好相关监测检查工作，网络安全员保持通讯畅通，当发现安全隐患或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后，第一时间报告相关单位和人员。	10	4.1.1 重要时期，各单位网络信息系统未安排专人进行检查的，扣5分； 4.1.2 发生网络安全事件，信息安全员未及 时上报的，每次扣5分。	查阅重要时期监测 检查记录表，查询应 急联系记录。
	4.2 被通报的本单位网络信息系统安全威胁，在通报下发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处置。	15	4.2.1 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上级部门通报的安全威胁处置工作的，不得分； 4.2.2 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学校通报的安全威胁处置工作的，每次扣5分；未处置的，每次扣10分。 (上级通报规定时限按上级部门通报要求，学校通报的安全威胁处置期限为7天)	查阅“智慧交大”- 服务大厅-《网络安全 预警反馈》服务流 程数据。

---

华东交通大学党委办公室

2021年5月14日印发

---